

##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

強制性公積金制度的實施  
2009年7月的進度報告

## 目的

本文旨在告知委員有關強制性公積金（簡稱「強積金」）制度的最新實施進度。

## 登記情況

2. 截至2009年7月底的登記情況如下：

	參加人數*			登記率		
	截至2009年 7月31日	截至2009年 6月30日	變化	截至2009年 7月31日	截至2009年 6月30日	變化
僱主	238 700	238 700	-	99.9%	99.9%	-
僱員	2 194 100	2 191 400	+2 700	97.4%	97.3%	+0.1%
自僱人士	264 800	265 000	-200	75.2%	75.3%	-0.1%

\* 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百位數

3. 僱員的登記率上升0.1%，自僱人士的登記率下跌0.1%，僱主的登記率則維持穩定。截至2009年7月底，共有16 500名僱主、332 200名僱員及19 400名自僱人士登記參加了行業計劃<sup>1</sup>。

## 投訴的處理

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（簡稱「積金局」）就制度運作所接獲的投訴

4. 在2009年7月，積金局共接獲740宗投訴，當中695宗是針對共438名僱主的投訴。接獲的投訴性質如下：

<sup>1</sup> 已扣除向兩個行業計劃雙重登記的數字。

個案數目\*

(A) 與計劃成員有關的投訴：	
➢ 強迫僱員轉為自僱人士	5
➢ 僱主沒有安排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	230
➢ 僱主拖欠供款	631
➢ 其他（如被僱主解僱；沒有供款紀錄）	81
(B) 對受託人、中介人、職業退休計劃等的投訴	45

\* 每宗個案可涉及多於一類投訴。

勞工處接獲的投訴

5. 在 2009 年 7 月，勞工處共接獲 31 宗涉及強積金的投訴，該等投訴均與涉嫌不當地扣減僱員的工資、拖欠供款及沒有安排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有關。

6. 在 2009 年截至 7 月底期間收到的 317 宗投訴，當中：
- 有 99 宗經調解或提供意見後已獲解決；
  - 有 125 宗已轉介到勞資審裁處 小額薪酬索償仲裁處仲裁；
  - 有 23 宗涉及僱主無力償債而轉介到法律援助署、破產管理署及破產欠薪保障基金；
  - 有 69 宗僱員已在勞工處落案追討及正待調解結果；及
  - 有 1 宗僱員仍未決定是否在勞工處落案追討。

**執法**

7. 積金局繼續執行《強積金計劃條例》，包括調查投訴、巡查僱用場所、代表僱員入稟法院提出追討拖欠供款的申索，以及檢控違例僱主。

8. 積金局於近期採取的執法行動撮錄於下表：

2009年7月的執法行動	個案數目
<p>A. <b>檢控</b></p> <p>月內申請的傳票數目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- 僱主沒有安排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 5</li> <li>- 沒有安排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 (因爭論僱員或自僱人士身分而起) 2</li> <li>- 拖欠供款 40</li> <li>- 提供虛假陳述 2</li> <li>- 未能遵守積金局在行使或執行職能的過程中作出的合法要求 0</li> </ul>	
<p>B. <b>供款附加費</b> (附加費按拖欠供款款額的5%計算) 向僱主發出的通知書數目</p>	23 600
<p>C. <b>入稟小額錢債審裁處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- 入稟數目 62</li> <li>- 涉及僱員數目 612</li> </ul>	
<p>D. <b>入稟區域法院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- 入稟數目 18</li> <li>- 涉及僱員數目 514</li> </ul>	
<p>E. <b>入稟高等法院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- 入稟數目 0</li> <li>- 涉及僱員數目 0</li> </ul>	
<p>F. <b>向清盤人 / 接管人申請追討欠款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- 申請數目 42</li> </ul>	
<p>G. <b>主動巡查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- 受巡查的僱用機構數目 169</li> </ul>	

## 教育及宣傳

9. 為教導計劃成員於轉職時如何處理保留帳戶及累算權益，積金局向免費派發的招聘雜誌《招職》供稿，並在7月3日至7月17日期間，每星期一次於該雜誌免費刊登。
10. 在「盛開的積金花」全港幼稚園親子畫出讀後感比賽方面，積金局在多個港鐵站的社區畫廊，繼續展出獲選的得獎作品，以鼓勵青少年培養良好的儲蓄習慣。
11. 在7月份，積金局繼續舉辦社區外展活動，並參加了兩個工會的晚餐聚會，向其成員傳遞強積金訊息。此外，亦為公務員、勞資關係主任及市民舉辦了4場強積金講座。
12. 積金局亦於7月在所有本地報章刊登公告，其中包括提醒計劃成員提出覆核資格要求的限期將於9月30日屆滿。
13. 在傳媒方面，積金局月內共發出17份新聞稿，內容關乎積金局的執法行動。此外，還透過不同媒體，刊登了15篇稿件，講述多個強積金課題，主要講解強積金投資及強積金制度。
14. 請委員細閱本文內容。

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  
2009年8月11日